

中共福建省委泉州台商投资区工作委员会党群工作部

泉台委党〔2024〕134号

中共福建省委泉州台商投资区工作委员会 党群工作部关于聘用晋美卓玛同志 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通知

区科技经济发展局：

根据省人社厅《关于确定2024年福建省面向昌都籍高校毕业生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的通知》，经笔试、面试、体检、政审、递补、公示等招聘程序，同意聘用晋美卓玛同志为泉州台商投资区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专技岗位），试用期一年。

中共福建省委泉州台商投资区工作委员会党群工作部

2024年10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

2024年10月31日印发